

证券代码：603266

证券简称：天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-050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宁波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下发的《关于公布宁波市2017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》（甬高企认领[2017]2号），公司被列入“宁波市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”，证书编号：GR201733100429，发证日期为2017年11月29日，有效期三年。

公司本次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系在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。根据国家相关规定，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（2017年至2019年）可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公司2017年已按照15%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进行纳税申报及预缴，因此本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不会影响公司2017年度的相关财务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2月30日